

史学理论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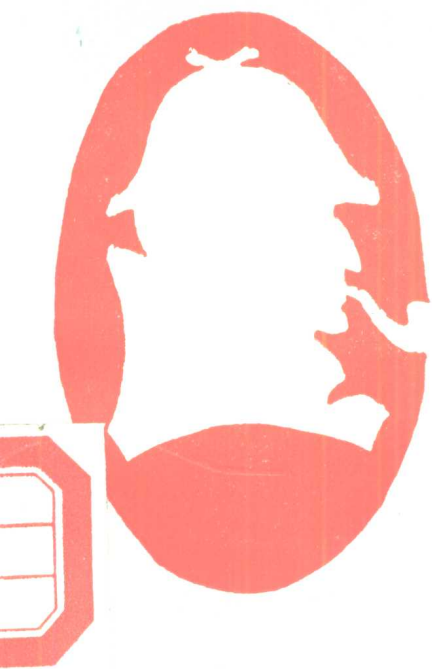
福尔摩斯的符号学

—皮尔士和福尔摩斯的对比研究

[美]托马斯·A·西比奥克

珍妮·伍米克—西比奥克著

钱易 吕昶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史学理论丛书

福尔摩斯的符号学

——皮尔士和福尔摩斯的对比研究

[美] 托马斯·A·西比奥克
珍妮·伍米克—西比奥克 著
钱易 吕昶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Thomas A. Sebeok

Jean Umiker—Sebeok

“You Know My Method”

A Juxtaposition of

Charles S. Peirce and Sherlock Holmes

Gaslight Publications Bloomington, Indiana, 1980

福尔摩斯的符号学

——皮尔士和福尔摩斯的对比研究

[美] 托马斯·A·西比奥克 珍妮·伍米克—西比奥克著

钱 易 吕 昶 译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三河潮河印刷厂印刷

789×1092 毫米 32 开本 5 印张 100 千字

1991 年 2 月出版 199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1—2000 册

ISBN7·5004·0899·4/K·110

定价：3.00 元

说明

符号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具有影响的新兴学科,其最大的特点是跨学科的方法论研究;而作为一种跨学科方法论和分析工具,符号学与社会人文科学各学科都有结合,史学也不例外。西方现代史学,例如法国“年鉴派”史学,就在其作品中运用很多符号学观念和方法。因此,有必要向我国史学理论工作者和史学工作者介绍符号学知识。

本书是应用符号学研究的一部杰作。其最大的特点是深入浅出,引人入胜,把深奥的理论与分析广大读者熟悉的人物故事相结合,成功地熔学术性与可读性于一炉。本书作者西比奥克夫妇是美国著名的符号学专家,其中托马斯·A·西比奥克是美国印第安那大学语言和符号学中心主任。日本学者对西比奥克的研究十分推崇,并强调他“以当今新兴科学各领域最突出的组织者而闻名”,“把很多领域的研究人员引进了符号学运动的潮流”。

史学理论丛书

主 编 陈启能

副主编 于 沛

编 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 沛	刘家 and	苏双碧	何兆武
陈启能	李幼燕	李祖德	张芝联
罗凤礼	庞卓恒	姜 芑	项观奇
蒋大椿	瞿林东		

“我从不猜测。”

——福尔摩斯(《四签名》)

“但我们必须通过猜测获取真理，否则就根本没有真理。”

——皮尔士(手稿第 692 号)

120895

目 录

福尔摩斯探案的学术研究(中译本序).....	陈启能(1)
致谢	(15)
前言	(17)
一、皮尔士——请教侦探.....	(23)
二、福尔摩斯——请教符号学家.....	(34)
三、疾病、罪行和符号学	(51)
四、现实和虚构中的魔术.....	(77)
注释	(80)
参考书目	(92)

日译本附录:

尼摩船长的舷窗

..... 托马斯·A·西比奥克 H·马戈里斯(97)

注释..... (117)

参考文献..... (124)

符号学的扩展——代解说

..... 托马斯·A·西比奥克 山口昌男(127)

资料: 什么是符号学? (148)

福尔摩斯探案的学术研究

(中译本序)

陈启能

这本小册子,对我国读者来说,或许会产生新奇感。新奇之一是:怎么把皮尔士和福尔摩斯进行对比研究,前者是美国实用主义哲学家、逻辑学家、数学家和博物学家,后者则是英国作家柯南道尔创作的著名侦探小说中的虚构人物,一真一假,何以扯在一起?新奇之二是:符号学是一门研究符号、符号使用行为和符号系统特征的学科。它的发展渊源虽然可以追溯到很远,但它逐渐成为一门独立学科则是本世纪的事,而它作为一种跨学科方法论被广泛运用更是最近二三十年内才出现的现象。何以福尔摩斯也成了符号学家,而对符号学的发展起过重大作用的皮尔士却又成了一名侦探?这一切又并不是什么游戏之作,而是出自国际著名符号学家、美国印第安那大学符号学中心主任托马斯·A·西比奥克与其夫人珍妮·伍米克—西比奥克的笔下。

对于这些疑问,读者只要读完这本深入浅出、饶有趣味、别具一格的学术作品,就会释然。我在这里无需多言,只想多少提供一点背景材料,希望能对读者阅读此书有所帮助。

福尔摩斯被选来作为这本学术作品的主人公之一并不是

偶然的。首先，福尔摩斯在全世界，尤其在西方，具有极其广泛的影响。他是一个家喻户晓的人物。自从在《血字的研究》中福尔摩斯首次登台亮相以来，已经过去了整整一百年。可是这位伦敦贝克街的大侦探的影响，不仅丝毫没有随着时间的消逝而消失，反而越来越大。今天，他已成为一个世界性的人物，他的足迹已遍及世界各地，他的破案故事被译成 57 种文字在不同国籍的人们中广为流传。他的事迹被反复地用各种不同的艺术形式（诸如电影、电视、舞台剧、广播剧、连环画、评书等等）再现出来。拿电影来说，以福尔摩斯为主角的系列故事片在同类影片中是数量最多的。据统计，1900 到 1984 年间，共摄制了 186 部情节各异、风格不一的福尔摩斯影片，独占鳌头。扮演福尔摩斯的电影明星，先后共有 67 位，也是超纪录的。这些事例足以说明福尔摩斯的巨大影响。然而，这种影响的更为突出的表现是，福尔摩斯在读者中造就了大批自己的崇拜者，真正的“福尔摩斯迷”。还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当柯南道尔下决心让福尔摩斯在瑞士莱辛巴赫瀑布同他的死对头英国犯罪集团魁首莫里亚蒂教授同归于尽以后，这位福尔摩斯的创造者就不断受到读者的包围、追逐、干扰和压力。正是在福尔摩斯迷的压力下，柯南道尔终于使这位传奇人物复活，并在他写完总共 60 篇福尔摩斯故事后，妥善安排了这位神探的归宿。福尔摩斯将在苏塞克斯郡的乡间过恬静的隐居生活，安度他永远不会结束的余年。在柯南道尔于 1930 年与世长辞之后不久，美国成立了最早的福尔摩斯迷俱乐部。如今“福尔摩斯俱乐部”已遍布世界。在美国的 39 个州中有 80 个这样的基层俱乐部。在英国的俱乐部还出版“贝克街期刊”。“日本歌洛克·福尔摩斯俱乐部”是在 1977 年创立的，已有会员

800 多人。这些“福尔摩斯迷”每年都要进行活动。除了钻研被他们称为“神圣的著作”的福尔摩斯故事外，有的喜欢考证研究故事情节，有的爱好模仿小说情节布置房间，有的讨论研究福尔摩斯的论文，有的就福尔摩斯故事举行智力竞赛，有的定期举行诅咒莫里亚蒂教授的仪式，甚至还有以宗教式狂热进行活动的。1987 年是《血字的研究》发表 100 周年。很多国家的福尔摩斯迷把这一年作为这位大侦探的百年诞辰来纪念，但是也有不少人反对这种说法，据他们考证，福尔摩斯生于 1854 年，而不是 1887 年。尽管如此，世界各地的福尔摩斯迷在 1987 年都举行了隆重的纪念活动。英国议会还特地在年初举行盛大宴会。5 月是纪念活动的高潮，，世界各国的福尔摩斯迷云集瑞士，在莱辛巴赫瀑布脚下，在这个福尔摩斯曾一度丧生的地点，为一座新的建筑物举行奠基典礼。这是计划中的福尔摩斯博物馆，又一座象征这位贝克街的传奇人物永生的纪念碑。

无数事实说明，一百年来，福尔摩斯早已闻名全球。他的广泛影响是无可置疑的事实。应该说，享有如此巨大声誉的小说人物是并不多的。尽管这样，只是这一点还不能说明全部问题。因为还有不少小说人物也在广大读者心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譬如，塞万提斯创造的唐吉珂德，莎士比亚笔下的哈姆雷特，巴尔扎克笔下的欧也妮·葛兰台，屠格涅夫笔下的罗亭，曹雪芹创造的林黛玉，鲁迅创造的阿 Q 等。即使在侦探小说中，如英国女作家阿伽莎·克里斯蒂笔下的比利时侦探波洛，英国作家伊恩·弗莱明创造的 007 超级间谍詹姆斯·邦德也都风靡全球。有趣的是，本书作者托马斯·A·西比奥克在比较文学班讲授福尔摩斯的符号学研究时，同时也谈到邦

德的符号学。不过,福尔摩斯作为一个艺术形象,还得到人们异乎寻常的特有的优待,而这恰恰是其他许多小说人物所不享有的。

福尔摩斯独享的殊荣,就在于他虽然是一个虚构的小说人物,却被当作真人对待。上面提到的建立福尔摩斯博物馆、遍布世界的福尔摩斯俱乐部以及为福尔摩斯祝寿等等,就可以说明问题。恐怕很难找到别的小说人物,他的周年纪念会像福尔摩斯那样在世界许多国家被人们庆祝。有意思的是,福尔摩斯的声誉已远远超过了他的创造者柯南道尔。1980年是柯南道尔逝世50周年,当时的纪念是冷冷清清的,哪里比得上1987年为福尔摩斯举行的纪念活动。

这还不算。1954年,在伦敦隆重地举行了为福尔摩斯故居纪念牌揭幕的典礼。当时,在贝克街109号^①的墙上钉上了一块纪念牌,上面赫然写着:自1881年至1903年著名私家侦探歇洛克·福尔摩斯曾在此屋生活和工作过。一个虚构的小说主人公竟然像真人一样拥有自己的故居,并立有纪念牌。这在中外文学史上都是十分罕见的。可以勉强与福尔摩斯匹敌的,唯有狄更斯笔下的匹克威克先生。在这位匹克威克俱乐部创始人停留过并喝过英国麦酒和白兰地的每一个小酒店,也都缀有标着匹克威克先生名字的纪念牌。但是在其他方面,譬

① 柯南道尔为福尔摩斯在贝克街安排的住处是221B号,可是这是一个杜撰的号码。在贝克街上本无这个号码。本世纪20年代时,一位美国医生深信福尔摩斯是真人,他到贝克街去寻找福尔摩斯的住处,认为福尔摩斯应住在111号。看来,109—111号这一带是当时最符合小说中描写的221B号的地方。现在,可能是为了满足广大福尔摩斯迷的愿望,贝克街221B号早已设立,不过目前只是一座房地产公司的现代化大楼所在地。

如说建立俱乐部等等，匹克威克是无法与福尔摩斯相比的。

福尔摩斯还享有像真人一样被建成铜像的荣誉。新近完成的一座福尔摩斯铜像是由日本 86 位福尔摩斯迷倡议的。这座铜像头戴鸭舌帽，身穿短袖长外套，右手拿着烟斗——一副典型的福尔摩斯装束。当然，为小说主人公建立铜像并不只是福尔摩斯一人，即使其他侦探小说中的主人公也有这种情形，譬如，比利时作家乔治·西姆农创造的梅格雷警长。1966 年 9 月 3 日，在西姆农写第一篇梅格雷故事的地方——荷兰的德尔夫齐尔港一座梅格雷的铜像被竖了起来。然而，竖立铜像与郑重其事地建立故居纪念碑毕竟还不是一回事。

可能是由于贝克街 221B 号已属于艾比房地产公司，因而福尔摩斯当年的书房被搬到了泰晤士河北岸、离著名的英国议会大厦的大本钟不远的诺思昂贝兰德路的“福尔摩斯酒店”里。这家酒店的二楼有“书房餐厅”，内辟一小间，就是“福尔摩斯在贝克街 221B 号的书房”。书房完全按照柯南道尔的描写布置，提琴、烟斗、波斯拖鞋、书籍……福尔摩斯的物品一应俱全。此外，还有一座福尔摩斯的蜡像。据介绍，这间书房是柯南道尔夫人于 1951 年亲自布置的。福尔摩斯的书房虽然已迁到诺思昂贝兰德路，但他在贝克街 221B 号的大楼里仍有一间办公室，但他已不在那儿办公，而由他的“现任秘书”苏·布朗小姐代劳，负责处理每天来自世界各地寄给福尔摩斯的信件和接待来访者。据布朗小姐说，每周都要收到近百封这样的信。人们提出各种各样的疑难问题，向福尔摩斯求教。有的是丢失了昂贵的领带夹针或者是自行车或者别的什么，请求福尔摩斯破案。也有的向福尔摩斯提出各种各样生活中的要求。甚至有人请求福尔摩斯处理不久前在美国发生的

伊朗门丑闻，希望他帮助查明美伊武器交易中几百万美元的去向。每位写信的人都可以收到内容大致如下的回信：福尔摩斯先生感谢您的来信。他已退隐，现正在英国南海岸的苏塞克斯养蜂。

这些成千上万给福尔摩斯写信的人，以及其他无数的福尔摩斯迷，都是把这位名扬四海的大侦探当作真人看待的。他们当然并不是不知道这是虚构的艺术形象，但是他们都愿意、都希望把福尔摩斯当作真人。他们崇拜他，乐意和他交朋友。这是一种十分有趣的现象。从福尔摩斯诞生以后，这种现象就已出现。一百年后的今天，可以说，它已发展成为一种世界性的社会现象。类似这样的现象，除了福尔摩斯以外，在任何别的艺术形象身上都未曾出现过。

我们这里不去探讨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这不属于本文的范围。我们只想指出一点。我们不应无视福尔摩斯深受广大人们喜爱、在世界各国人们中很有影响的事实。如果我们依旧简单地把像福尔摩斯这类通俗小说同纯文学小说完全对立起来，认为是不登大雅之堂的没有价值的作品。那末，又如何解释福尔摩斯广受欢迎的事实呢？又如何对待对福尔摩斯表示喜爱，甚至崇拜，或者着迷的广大读者呢？任何文艺作品都不应该只是孤芳自赏的，或者只为小圈子里的人们所欣赏。像福尔摩斯这类通俗小说能够在社会上长期流传，受到读者的喜爱，从作品本身来说，必然有它成功的地方；从社会来说，必然有其需要。如果考虑广大读者和社会的这种需要，恐怕就应该以一种更客观、更科学的态度来对待像福尔摩斯这类通俗小说。

是不是爱读通俗小说的都是文化素质低、欣赏水平不高、

甚至趣味低级的凡人俗子呢？完全不是这样。拿福尔摩斯来说，他的忠实读者中间就不乏高级知识分子。譬如，参加美国福尔摩斯迷俱乐部的，就有大学教授、学者、医生等等。甚至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也参加过这样的俱乐部。他虽然没有参加过聚会，但却写文章论证福尔摩斯是美国人。这就说明，福尔摩斯在不同知识背景、不同社会阶层的人们中都找到了知音。

看来，我们传统的对通俗小说的看法似乎需要变一变了。如果这样，我们就会明白，在西方严肃的学者研究福尔摩斯完全是很自然的事，没有什么新奇之处。把福尔摩斯和真人进行比较研究，也是顺理成章的做法。

二

福尔摩斯被当作真人对待，不仅表现为他拥有众多的崇拜者或者为他建立故居纪念碑，严格说来，这些还只是表面现象；更为重要的是，他像真人一样被人们研究，他的思想、生平、方法、爱好、性格等等都成了研究的对象，甚至产生了一门专门的学问：“歇洛克学”。这在所有艺术形象中间，即使不是独一无二的，至少也是极为罕见的现象。我们知道有“莎士比亚学”，那是对莎翁及其不朽作品的研究。这门学问以莎士比亚为名，主要是研究作家的。拿艺术作品来说，我国有“红学”，那是以举世闻名的巨著《红楼梦》为研究对象的一门学问，主要是研究整部作品的。“歇洛克学”却不同，它主要研究的是一个虚构的小说人物。

“歇洛克学”并不是没有什么学术价值的文字游戏，也不是只有少数人自我欣赏的消闲之作。几乎很难令人相信，从事

这门学问的人有这么多。有一则材料可以说明这点。美国科罗拉多州立大学一位图书管理员编了一分目录，辑录了自1979至1984年发表并获奖的研究福尔摩斯的论文8000篇。他的工作说明，除了莎士比亚和《圣经》，福尔摩斯是人们研究最多的。

在这些众多的研究中，有些考证或许并没有太大的意义，譬如研究福尔摩斯在伦敦究竟住于何处，他生于哪一年，生日是几月几日等等，或者是有关福尔摩斯故事中一些细节的烦琐考证。但整个“歇洛克学”却不是这样。许多教授、学者、研究生，像研究其他任何一个课题一样，严肃地进行着这种研究。有专门的期刊（如《福尔摩斯杂志》、《贝克街杂志》）发表有关福尔摩斯的研究论文。已出版的“歇洛克学”的专著不计其数。由西比奥克夫妇撰写的本书就是属于《福尔摩斯专著丛书》中的一种。关于福尔摩斯的学术讨论会经常举行。1987年，在美国斯坦福大学就举行了纪念福尔摩斯这个艺术形象诞生100周年的学术讨论会。而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准备建立世界上最大的福尔摩斯研究中心。

有趣的是，“歇洛克学”可以说是一门跨学科的学问。尽管福尔摩斯是一位作家笔下创造的艺术形象，但因为已经把他真人化了，所以对他的研究绝不仅限于一般的文学研究或文学评论。许多不同学科的专家，不论是社会人文科学领域的，如哲学家、逻辑学家、历史学家、文学家等，或者是自然科学领域的，如天文学家、化学家、医学家、数学家等，都有对福尔摩斯感兴趣，并从自己的专业领域进行研究的。

这些研究的结果当然是各不相同的。譬如有的学者曾指出，福尔摩斯和华生在《魔鬼之足》案件中亲自体验其毒气的

一种产自西非的叫做“魔鬼脚跟”的有毒植物，在经过半个世纪以后的确被人们发现了。只是这种类似的迷幻药(LSD)并不产于非洲某种植物的根部。另有两位美国学者，一位是医生，另一位是历史学家，从医学的角度对柯南道尔进行研究，结果发现这位福尔摩斯的创造者在医学上颇有造诣。柯南道尔关于痛风病会并发眼疾和牛皮癣的预言，均被后来的医学发展所证实。也有一些学者指出福尔摩斯故事中某些科学知识的失误。例如在《最后一案》中，福尔摩斯说莫里亚蒂教授在21岁时写了关于二项式定理的论文。据推算，那应是在1865年。可是早在1825年，也就是40年前，挪威数学家阿贝尔就已经完成了这项研究。如此等等。总之，“歌洛克学”的内容是多面而丰富的。福尔摩斯长期以来一直是许多学者乐意研究的课题。本书恰是这种研究的较近期的成果之一。

西比奥克夫妇这本书的特点，是把表面上看似没有关系的两个人物(福尔摩斯和皮尔士)进行对比研究，这恰恰反应了福尔摩斯被当作真人的特点。既然已经真人化了，福尔摩斯自然可以拿来同别的真人进行比较。问题是，皮尔士是一位哲学家、符号学家，福尔摩斯是一位侦探，怎样联系在一起呢？把他们联系在一起的是符号学。这是托马斯·A·西比奥克教授的主张。西比奥克教授是今日符号学界提倡符号学“大传统”的科学派符号学代表之一，力主扩大符号学的涵义和影响。他在同山口昌男的对话中指出，所谓“大传统”是相对于“小传统”说的。如果说“小传统”主要强调符号学同语言学的关系的话，那末“大传统”的覆盖面则要大得多，可以把生物学以及其他许多学科同符号学挂起钩来。因为，在西比奥克看来，符号学中重要的是对符号的使用本身。他又说，只要有人

使用符号，他就能做到从符号中发现对象。从对符号学的这种广义的理解出发，西比奥克教授把推理法也纳入符号学领域，结果擅长侦破推理的福尔摩斯也可被称为符号学家了。

然而，需要说明的是，西比奥克教授并不是把人们一般理解的福尔摩斯的推理法，或者福尔摩斯自称的演绎法，简单地等同于符号学。他对福尔摩斯使用的推理方法作了进一步的分析，并同皮尔士进行对比研究，得出的结论是：福尔摩斯使用的方法并不是严格的逻辑意义上的演绎法，而是皮尔士称之为“试推法”的一种特殊推理法。有趣的是，皮尔士也有过运用他的试推法破案的实践。那就是本书开头部分介绍的皮尔士找回他所丢失的怀表的经过。然而，皮尔士是一位学者、理论家，他虽然也有过破案的实践，但他毕竟不是侦探。因此，他擅长的是从理论上对试推法，以及试推法同演绎法、归纳法的异同进行探讨。可惜他的这些手稿长期没有发表，不为人知。西比奥克教授正是利用了皮尔士的手稿，在本书中把他关于试推法的理论作了详细的介绍。

福尔摩斯的侦破方法无疑是科学的。在福尔摩斯故事中对这些方法有不少说明。但福尔摩斯毕竟是一位大侦探，一位实践家。他擅长的是运用他的科学方法破案，虽然也作了一定的解释和说明，但毕竟不能像皮尔士那样从哲学理论的角度加以探讨。

因此，当西比奥克教授把福尔摩斯同皮尔士进行对比研究时，他把福尔摩斯的实践同皮尔士的理论相对照，发现两者的方法实质上是一致的。因为本书正文部分全篇就是谈的这个问题，这里自然不需赘言。下面我只想简单地说几句，以便说明福尔摩斯的方法与符号学的关系。

简单说来，皮尔士认为，就科学方法而论，试推法是“科学推理的预备的、或最初的步骤”。他有时把试推法称作一种“奇特的猜测本能”，或者“采取假设的倾向”。还说“试推法是一种依赖于对世界诸面貌之间的联系而无意识知觉的本能”，同演绎法和归纳法是“不同种类的推理”。我们结合分析福尔摩斯的方法，对此就可以更加清楚。

福尔摩斯虽然声称：“我从不猜测”（《四签名》），但他这里所说的猜测实际上是指没有根据的胡猜。如果把猜测同观察结合起来，情况就不同了。福尔摩斯承认自己是需要推测的（《红圈会》）。这是怎样的推测呢？我们结合福尔摩斯的破案过程就可以了解。福尔摩斯曾向华生说明，他的方法“是靠从观察细小的事情当中了解到的”（《博斯科姆比溪谷秘案》）。然而，观察无论如何细致，并不可能得到现成的答案。这里一方面需要根据观察的结果提出种种推测和假设，进行推理；另一方面，这种观察、推理能力也要形成于一系列复杂的猜测过程之中。这往往是一个完整的过程，不可能把观察和猜测前后分开。猜测和假设形成以后，就需要拿到实际中去检验。一种假设如果经过检验被证明是不能成立的，那就需要另立一种假设，再拿去检验，直到成功。福尔摩斯的做法往往是，把一种假设分解为最小的逻辑组成部分，每次检验其中的一个。福尔摩斯声称：“这是我的一个古老的格言：当你排除了不可能因素后，剩下的东西，尽管多么不可能，也必定是真实的。”（《绿玉皇冠案》等）因此，西比奥克教授认为，福尔摩斯成功的因素并不在于他从不猜测，而在于他猜测正确。因为他的方法是正确的。只不过这种方法并不是他自认为的严格意义上的“演绎法”，而更符合皮尔士提出的“试推法”。福尔摩斯的方法是基